

郊野公園及海岸公園委員會

指定大嶼山西南海岸公園和索罟群島海岸公園的建議

1. 目的

本文件旨在告知委員有關指定大嶼山西南海岸公園和索罟群島海岸公園的建議，並就有關建議計劃徵詢委員意見。

2. 背景

2.1 政府在二〇〇〇年公布計劃指定大嶼山西南和索罟群島一帶水域為海岸公園，以保護中華白海豚。擬議的大嶼山西南海岸公園和索罟群島海岸公園分別佔約 660 公頃和 1 270 公頃的水域(圖 1)。有關水域是中華白海豚和江豚的主要棲息地之一，指定這一帶水域為海岸公園，有利長遠保育附近的海洋環境。

2.2 為落實指定大嶼山西南海岸公園和索罟群島海岸公園的建議，我們在二〇〇〇至二〇〇二年間進行了公眾諮詢。鑑於上述兩個海岸公園所佔水域範圍甚廣，涉及的使用團體繁多，因此諮詢工作廣泛地涵蓋不同的持份者、環保團體、漁農自然護理署(漁護署)的法定／諮詢委員會(即郊野公園及海岸公園委員會、海岸公園委員會和漁農業諮詢委員會屬下的捕撈漁業小組委員會)，以及相關的區議會和立法會環境事務委員會。不過，部分被諮詢的漁民、相關的鄉事委員會和區議會對指定上述兩個海岸公園的建議有所保留。

2.3 為跟進有關建議，漁護署在二〇〇九年再就建議徵詢不同持份者的意見。不過，有關的漁民團體、大澳鄉事委員會及大嶼山南鄉事委員會對於在擬議海岸公園實施的管理措施仍然表示有所保留，並憂慮指定新海岸公園會進一步減少香港水域的捕魚場，因此對指定建議並不支持。

2.4 政府在二〇〇〇年開始推行護理計劃，以管理、公眾教

育、科研和跨境合作四管齊下，保育中華白海豚。漁護署一直有在擬議的大嶼山西南海岸公園和索罟群島海岸公園水域進行巡邏和海豚調查，收集資料，為落實指定擬議海岸公園作準備。漁護署亦同時諮詢相關漁民組織和地區團體。

3. 目前進度和發展路向

3.1 為回應公眾對保育中華白海豚的關注，政府於今年九月初重申設立大嶼山西南海岸公園和索罟群島海岸公園的決心。政府旨在盡快進行兩個擬議海岸公園的指定工作，以優化和支援漁護署推行的香港中華白海豚護理計劃。護理計劃的整體長遠目標是使中華白海豚可繼續以香港水域作為活動範圍的一部分，並加強牠們在珠江口繼續生存的機會。

3.2 在早前已進行的籌備工作，包括與各持份者的溝通工作的基礎上，我們將擬備未定案地圖及初步管理計劃，諮詢郊野公園及海岸公園委員會（委員會）和有關政策局／政府部門的意見，然後於二〇一五年年初啟動新一輪的公眾參與活動。我們將考慮公眾參與期間所收集的意見，以修定未定案地圖及管理計劃，再諮詢委員會的意見，才將未定案地圖在憲報刊登，以供公眾查閱。如需要，委員會將就未定案地圖所提出的反對進行聆訊。及後，總監將把未定案地圖連同有關反對意見呈交行政長官會同行政會議考慮，以期在二〇一七年年初完成指定海岸公園的法定程序。指定大嶼山西南海岸公園和索罟群島海岸公園建議的擬議時間表，載於附件 A。

4. 徵詢意見

4.1 請各委員參閱本文件，並就有關建議提供意見。

郊野公園及海岸公園委員會
漁農自然護理署
二〇一四年十月
檔號：AF GR MPA 02/8/6

指定大嶼山西南海岸公園和索罟群島海岸公園建議的擬議時間表

時間	事項
2014年9月－ 2015年第1季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擬備海岸公園的未定案地圖和初步管理計劃 ➤ 諮詢有關政策局/政府部門和郊野公園及海岸公園委員會就未定案地圖和初步管理計劃的意見
2015年第2季－ 第3季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進行公眾諮詢／參與，徵詢有關諮詢／法定委員會(例如捕撈漁業小組委員會)、漁民團體、環保團體、受影響的海事業界和相關的諮詢委員會(例如港口行動事務委員會、本地船隻諮詢委員會和高速船諮詢委員會)、康樂釣魚團體、有關的區議會和鄉事委員會、立法會環境事務委員會等
2015年第4季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考慮公眾參與期間所收集的意見，修定未定案地圖和海岸公園的管理計劃，並諮詢郊野公園及海岸公園委員會的意見
2016年第1季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根據《海岸公園條例》第7條，把未定案地圖刊憲 ➤ 60天法定公眾查閱期
2016年第2季－ 第3季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郊野公園及海岸公園委員會就反對意見進行聆訊
2016年第4季－ 2017年第1季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尋求行政會議批准未定案地圖和指定令 ➤ 向立法會提交指定令，以便進行先訂立後審議的程序 ➤ 完成指定海岸公園的法定程序

